铜南城办发〔2022〕63号

重庆市铜梁区人民政府南城街道办事处

关于开展2022年校园周边车辆违法行为

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

各村（社区）,相关办所,南城派出所：

为进一步规范校园周边秩序，有效遏制上放学接送学生车辆超员、未戴头盔、违法载人等违法行为，切实提升全区校园周边道路交通安全环境，根据区道安办相关通知要求，决定从即日起至11月21日，在辖区内开展为期1个月的校园周边接送学生车辆突出违法行为专项整治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建立校园周边车辆违法行为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陈 熙 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陈 莉 党工委委员

 左 鑫 政法委员

组员：梅文静 应急办负责人

隋锡锐 平安办主任

 秦 梦 民政办主任

陈小伟 综治队队长

 唐云亮 南城派出所所长

领导小组的职责主要是组织加强校园周边车辆违法行为的劝导和处罚，督促学校做好校园周边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确保专项整治工作有序推进。

二、整治目标

针对本辖区校园周边上、放学时段接送学生车辆超员、未戴头盔、违法载人等违法行为，通过开展部门共治、教育引导、路面纠正、依法执法等综合整治，力争实现超员、未戴头盔、违法载人等违法行为明显减少，确保校园周边道路交通秩序良好。

三、整治重点

重点车型：二三轮车、面包车等车辆。

重点违法：超员、未戴头盔、违法载人等违法行为。

四、时间安排

（一）动员部署阶段（即日起--10月25日）。街道道安办结合辖区实际制定工作方案，召开动员部署会，明确学校及各部门工作任务及责任。

（二）宣传发动阶段（10月26日--10月30日）。要狠抓校园内部安全宣传教育，通过播放警示教育片、发放倡议书、签订承诺书、发送手机短信等喜闻乐见的宣传渠道，广泛宣传交通安全常识。要组织开展“小手拉大手”等活动，在上学放学时段，对超员、未戴头盔、违法载人等违法行为进行宣传、劝导。

（三）集中整治阶段（10月31日--11月21日）。派出所、道安办、综治队员在上学放学时段，在校园周边设置“固定＋流动”检查站，对超员、未戴头盔、违法载人等违法行为进行查处。要深入劝导站开展驻站执法，大力推广农村道路严重交通违法行为有奖举报。

（四）总结提升阶段（11月21日后）。认真总结梳理专项整治工作取得的成效及经验，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常态化开展校园周边交通违法行为整治工作，确保校园周边道路交通环境安全畅通有序。

重庆市铜梁区人民政府南城街道办事处

2022年10月22日

(此页无正文)

|  |
| --- |
| 重庆市铜梁区南城街道党政办 2022年10月22日印发 |